

摩托羅拉股份有限公司函

公司地址：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9 號 9F
聯絡人：吳東安
電子信箱：Etpel51@motorola.com
聯絡電話：02-87262626
傳真電話：02-87883008

受文者：國家通信傳播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摩托羅拉字第 372 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產品照短期保密，請 查照。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產品（名稱：手持式行動電話機

(GSM/DCS/WCDMA/Bluetooth/WLAN) 廠牌：Motorola

型號：MRUQ8-3334411A11/Sholes Table XT701)經貴會委

託之審驗單位快特電波股份有限公司審驗通過(審定號

碼：CCAH103G0040T0)。

二、基於以下理由由本案欲申請短期保密 45 天，保密期間產品

不會上市，如於保密期間產品欲上市販售，本公司會另函

貴會停止短期保密。

三、保密理由如下：產品未上市，因商業機密而申請保密

正本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，快特電波股份有限公司
副本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所

